

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6月14日以书面表决形式召开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行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一季度工作报告》、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一季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》、《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一季度风险管理情况报告》等3项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6月14日